

用法治的光芒照亮成长路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用“1+N”工作法为家庭教育赋能

■文/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董新丽 王艺臻 版式/李树森



与各界代表座谈家庭教育指导工作



到学校走访座谈



到社区开展家庭教育宣传

2023年以来,依托家庭教育指导站,舞阳县人民检察院联合舞阳县妇联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巡讲活动4次,向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提供家庭教育指导帮助10人次。

“1+N”工作法被《法治日报》《公民与法》《河南法制报》等报道。依据该工作法,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未检部门发起的“爱心帮教 助力未来”项目在漯河市首届巾帼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上获得二等奖。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未检部门获得“漯河市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工作先进集体”“漯河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核心提示

随着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实施,家庭教育具备了法律的强制性。家庭教育一头连着千家万户,一头连着祖国的未来。对于一个家庭来说,解决好孩子的教育问题就解决了全家的一件大事。为此,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打造未检品牌,成立“1+N”家庭教育指导站(简称家庭教育指导站),提出“1+N”工作法,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用法治的光芒照亮成长路。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春志辉送法进校园

“1+N”凝聚保护合力

今年4月份,舞阳县某中学的几名学生抽烟被老师发现。为了妥善解决学生抽烟的问题,该校老师向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家庭教育指导站求助。

接到老师的求助后,该指导站的志愿者走进校园了解情况。随后,志愿者组织抽烟学生及其家长一起召开座谈会,以案说法讲解不良习惯的后果,并指导家长与学生正确沟通。经过教育,抽烟学生作出保证不再抽烟、好好学习。日前,检察干警在回访中了解到,这些学生在校表现良好,学习成绩也有进步。

“一切为了孩子,为了孩子的一切,为了一切孩子。”为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解决未成年人保护的机制性、源头性问题,舞阳县人民检察院设立家庭教育指导站,成立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专业队伍,提出“1+N”工作法。

该指导站负责人说,“1”指的是检察机关,“N”指的是相关职能部门、社会团体、家庭教育指导志愿者等。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特聘8名家庭教育指导师、选拔10名优秀检察干警担任家庭教育指导志愿者,组成家庭教育指导讲师团,借助“N”合力,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家庭防线。目前,他们已成功帮助数十名涉罪未成年人顺利回归社会。

工作中,该院不断加强与民政、妇联等相关部门的沟通配合,多次组织召开座谈会,研究部署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推动解决未成年人保护的机制性、源头性问题,印发《关于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实施意见》《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家庭教育指导实施细则》等,不断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

家庭教育指导讲师团根据青少年心理特点制订家庭教育指导宣传方案,进社区、乡村,通过设立家长课堂、组织“说说心里话”等亲子活动的形式,广泛宣传家庭教育法律法规,增强家长的科学教育意识和法律责任感,强化家庭在未成年人帮教中的支撑引领作用。家庭教育指导站成立以来,已举办家庭教育指导巡回讲座

10次,发放家庭教育指导宣传册1万余份。

精准帮教助迷途少年返航

“孩子改变很大,能主动和我沟通了。谢谢你们辛苦付出。”近日,家庭教育指导站志愿者接到小威(化名)母亲打来的感谢电话。

小威因盗窃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过。走访调查时,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干警发现,小威性格内向,不喜欢与人交流。上学时,小威经常被同学排挤。这让他产生了厌学情绪。因此,他的父母经常训斥他。长期生活在压抑中的小威为了发泄情绪,产生了盗窃的念头。

盗窃行为被发现后,小威真心悔过。经过多方努力,他得到被害人的谅解。通过走访调查和“三项评估”,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决定对小威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依托家庭教育指导站,该院为小威制订帮教方案。根据方案,在考察期内,家庭教育指导站的志愿者多次到小威家中,从学习、生活、心理等方面对小威进行全方位的帮教,引导他步入正轨。经过半年的帮教,小威顺利回归校园。目前,小威已经考上大学。

“阿姨,我英语竞赛又得奖了!前几天,我还跟同学一起去献血……”日前,小康(化名)打电话向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未检干警分享了他大学生活的点滴。

如今的小康,勤工俭学、刻苦努力,是一名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大学生。令人想不到的是,他曾经是一名“网瘾少年”,并运用网络技术牟取非法利益,构成了犯罪。

在检察官的指导帮助下,小康认识到

了自己的错误,愿意退回违法所得,认罪认罚。“三项评估”后,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对小康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并向其家长制发了督促监护令,指导家长在生活中正确与孩子及时沟通,督促家长时刻关注孩子的成长、及时制止孩子的不良行为。同时,该院通过家庭教育指导站,邀请家庭教育指导师对小康的家长进行专门指导。后来,在大家的帮助下,小康顺利考上大学。

“依托家庭教育指导站,我院对辖区所有涉案未成年人开展全程审查评估、全面调查评估、事后跟踪评估‘三项评估’,为涉案未成年人制订专属帮教方案,提供一对一家庭教育指导,并积极对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引导迷途少年返航。”该指导站负责人说。

同时,舞阳县人民检察院还制订了督促监护令实施细则,对涉案未成年人监护人存在管教不严、监护缺位等问题,导致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或受到侵害的,依法向监护人制发督促监护令、家长责任告知书、家长责任承诺书。该院干警会同县妇联工作人员、家庭教育指导师等成立监护考察小组,定期对监护人进行监护情况调查,强化监督干预,时刻盯牢“问题家长”。

引导守护共建和谐家庭

在王某看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家庭教育指导站是好帮手,助其打开了女儿小玲(化名)心灵的枷锁。

该指导站的志愿者教会他如何与女儿正确有效沟通。

小玲因涉嫌抢劫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评估调查后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在办案中,该院家庭教育指导站志愿者对小玲及其家长开展双向心理疏导和家庭教育指导,助推家庭关系修复。

“未成年人犯罪有很大的偶然性,很多时候是无知冲动造成的。未成年人犯罪给家庭带来很大的伤害。我们成立家庭教育指导站就是希望用法治的力量抚平创伤。同时,我们通过普法宣传以高质量家庭教育指导惠及更多家庭。”该指导站负责人表示。

依托家庭教育指导站专业的团队力量,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同相关职能部门组织人员走进校园、社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涉案未成年人帮教、心理疏导、普法宣传等工作,筑牢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第一道防线”,帮助更多的家庭建立和谐的亲子关系,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更加自觉扛牢检察责任,持续深入落实未成年人保护与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推动构建‘1+N’齐抓共管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努力以更高质量检察履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共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春志辉表示。



向帮教未成年人普法



对涉案未成年人家属进行家庭教育指导